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謝依潔

電話：05-3620123#8385

電子信箱：hyc74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201958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\_1120195832\_ATTACH1.pdf、

376500000A\_1120195832\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\_1120195832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」第十四點及修正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2年8月9日院授人培字第1123028411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人事室 112/08/15



1120008754